

证券代码：872678

证券简称：绿宇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

销保荐

濮阳绿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濮阳绿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蒋凡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濮阳绿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

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聘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属于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现提交董事会审议：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事项。

现提交董事会审议：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濮阳绿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濮阳绿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8 日